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海转债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 2、转股起止日期：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
- 3、当期转股价格：人民币15.34元/股
- 4、除权除息后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15日生效）：人民币14.99元/股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5月14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长海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34元/股）的130%（含130%，即19.942元/股）。根据《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长海转债”。

自2026年5月15日起，因实施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14.99元/股，对应的130%为19.487元/股。若此后公司股票收盘价继续不低于19.487元/股，则预计将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根据规定，在触发赎回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发行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6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5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5,00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5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1年1月1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海转债”，债券代码“123091”。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2月29日，即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6月29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年12月22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长海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6.24元/股，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实施完成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24元/股调整为16.1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18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公司于2022年5月25日实施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14元/股调整为15.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公司于2023年5月24日实施完成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99元/股调整为15.7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实施完成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79元/股调整为15.6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实施完成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64元/股调整为15.4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实施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44元/股调整为15.34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9月26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15日。若此次202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15.34元/股调整为14.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5月15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长海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关于预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说明

自 2026 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5 月 14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长海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15.34 元/股的 130%（即 19.942 元/股），自 2026 年 5 月 15 日起，因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长海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调整为 14.99 元/股，对应的 130%为 19.487 元/股。若此后公司股票收盘价继续不低于 19.487 元/股，则预计将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

股价格的 130%（含 13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长海转债”。

若在未来触发“长海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长海转债”的相关条款，请查阅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募集说明书》全文。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长海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4 日